公 職 人員財産 申 報 表

				/J / T	TK IX		
申報人姓名	吳成典	服務機關	1.立法院 2.			職稱 1.立	法委員
配偶	及未成	年 子	女	香己	偶及未	成年子	- 女
稱	謂	性	名	稱	謂	姓	名
妻	登	『琰		長子	1	吳〇鼎	
長女	岁	里〇里					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新竹縣作	 方東鎭四重埔段	71地號		1,242.33	92分之1	吳成典
新竹縣作	 方東鎭四重埔段	742地號		72.80	所有權全部	吳成典
新竹縣作	竹東鎭四重埔段6	571-1地號		1,530.60	92分之1	吳成典
新竹縣作	竹東鎭四重埔段 6	571-2地號		1,293.77	92分之1	吳成典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新竹縣作	竹東鎭四重埔段	742地號建號150		183.94	所有權全部	吳成典

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自小客		1980				LWC	000)		鄧琰		
自小客		1300				JUC	000)		鄧琰		

(四)航空器

七三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
(五)存款(總金額: 1.新台幣存款

1,726,866 元)

	類		———— 放		榼	Þ	A	金	額
1里	林	11	//	12%	747	,	7.0	علا	איי

七四

儲金箔	 第					郵馬						吳	成典			1,687,529		
活存						富邦	印銀 行	亍				吳	成典	Į			39	,337
2	2. 外幣	及其	其他幣	別存	款													
14	44	z	北ケ	v. 1	<i>t</i> =		+4		14	lk.	٠	ıŁ	6	<i>H</i>		金		額
種	类	貝	幣	别	存		放		栈	钇	材	手	Þ	名		折合新	新台幣	價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
(六)	外幣(扌	指現	金或	旅行	支票)((總付	實額:					元	.)					
幣		别	所	7	有	人		金					額	1	斤合	新台	幣價額	
無																		
	有價證				,債券					總價	額:			56, 0	00	元)		
 ——— 種	l.股票 ———	(※思	. 1買 額	•	類) 	5,000 所	有有) 人	股			₩.	 面價奢	百	總		額
1型 ——— 聯茂電	 g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大 只		// 吳成			/X		,600	亦		10	<u></u>	56	
	e」 2. 票券	(始	一一一	•			文 /火	兴 —— 元)						10			,000
 種	4· ホク*	(190		•	類		所	有	· — 人	單位	一十		面 價	安百				額
無			100-16-1					7A		7 1-	× 30.	75 4				<u>.</u>		
	 3. 債券	(绹	一一一	•					<u> </u>			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			
 種	ル ist か	(130		•	類		所	有	· 人	單位	计数	票品	5	安 百		總		額
——— 無								-73		7 1-), u						77.
	1. 其他	右 イ	雪袋 岩	(细月	雪変・						<u>.</u>)							
種	. 5510		見 <u>い</u> の 無類		所	有	- 人	\top	留人		• /	栗品	面價	変 百	- T	總		額
無					+"	-73			7 1			315 14	- IR			~1C		- TH
	 其他財				Ц	0								······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
 財		庄	產		·	 種			類		所	—— 有			有			額
			压			王			大只	,	' '	一——			17	Ħ 		- 4 只
無 - (よ)	建始 ()	庙 人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 													
	債權(約 ———	т		<u>. T</u>	,+			元) ——							— т			
種	類	賃	權	^	債	:	務		人	B	文	地		址		金	:	額

無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務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

(十一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資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

(十二)備註

無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吳成典

申報日期: 91年04月08日